

上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上饶市财政局

饶卫字〔2020〕12号

关于印发《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 2019 年
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

市本级公立医院：

根据《上饶市本级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饶府发〔2018〕10号）精神及2019年6月17日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领导有关审批精神，上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上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饶市财政局制定《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2019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上饶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饶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饶市财政局

2020年1月22日

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 2019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

为加强城市公立医院目标责任考核，建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关于加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评价的指导意见》（国卫人发〔2015〕94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和《上饶市本级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饶府发〔2018〕10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考核方案。

一、考核目标

通过加强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引导公立医院保证正确办院方向，进一步落实功能定位，推动公立医院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益；在管理模式上由粗放的行政化管理转向全方位的绩效管理，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和医务人员激励机制，进一步健全公立医院管理模式，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当前业绩和长久运营，保持平稳和持续创新相结合。

二、考核对象

上饶市人民医院、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上饶市妇幼保健院。其他城市公立医院可参照执行。

三、考核原则

（一）坚持公益性导向原则。按照医改总要求，立足公立医

院公益性目标，坚持以病人为中心，突出医疗服务能力和质量，有效提高医院运行效益。

（二）坚持客观公正原则。科学制定绩效考核方案，规范考核程序、内容和标准，加强信息化支撑，逐步实现绩效考核数据信息自动抓取，建立结果公开、社会多方参与的监督机制，确保考评结果的公信力。

（三）坚持科学评价原则。根据医院功能定位，按照医院类别、级别，实行差别化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横向或纵向比较的考核方案。

（四）坚持激励约束原则。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绩效考核结果与医院院长年薪制考核、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考核以及医院评审评价等工作结合起来，不断改革完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和医务人员激励约束机制。

四、考核内容

绩效考核分社会效益、医疗服务提供、综合管理、可持续发展、党的领导与建设五大类 30 项具体考核指标（见附件）。

（一）社会效益指标。重点评价公众满意、政府指令性任务落实、与基本医保范围相适应、费用控制、病种结构合理等情况。

（二）医疗服务提供指标。重点评价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便捷、舒适等方面，以促进医疗机构合理、规范诊疗。

（三）综合管理指标。重点评价床位效率、成本效率、固定资产使用效率、预算管理、财务风险管控、医疗收入结构、支出

结构等运行绩效情况

（四）可持续发展指标。重点评价人才队伍建设、临床学科发展、教学、科研等情况。

（五）党的领导与建设。重点评价在改革中同步加强党的建设，健全党的组织和工作机制，强化医德医风和反腐倡廉，强化依法依规执业。

五、考核方法和程序

由市医管办牵头，市卫健委、市人社局、市财政局等部门组织实施。绩效考核每年进行一次，于次年第一季度完成上年度医院绩效考核。

（一）考核方式：医院绩效考核主要通过专项考核、数据分析、年终现场考核、公众评议等方式进行，并结合日常运行监测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研判。

（二）考核程序

1.开展自查自评。医院按照绩效考核指标要求，开展自查自评，形成自查自评报告 2020 年 2 月 7 日前报市医管办。

2.考核组考核。组建考核组，根据医院自评报告，通过听取汇报、现场核查、查阅文件资料、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进行考核。

3.沟通反馈。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梳理出存在的问题，并向被考核医院反馈与沟通，提出改进建议，督促整改落实。

4.确定考核结果等次。考核组根据考核得分情况，提出医院

绩效考核结果档次，报市医管委审定。

医院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绩效考核得分 ≥ 90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合格，得分 < 60 分为不合格。

当年发生重大安全生产、消防事故、重大医疗责任事故、严重套保、骗保行为、在绩效管理考核中弄虚作假，经查属实的，实行一票否决，考核等次定为不合格。

六、考核结果运用

（一）与医院绩效工资总额挂钩。绩效考核定为优秀的，允许按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额 100%发放；绩效考核定为良好的，按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额 95%发放；绩效考核定为合格的，按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额 90%发放；绩效考核定为不合格的，按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额 80%发放。

（二）与主要负责人（院长、党组织书记）目标年薪挂钩。考核结果为优秀的，按全额年薪发放；考核结果为良好的，按 90% 年薪发放；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按 80% 年薪发放；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仅发放基本年薪部分。

（三）与医保年度考核挂钩。把医保的年度考核纳入绩效考核的量化指标中。

附件：1. 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自评报告框架

2. 2019 年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绩效考核量化指标

附件 1

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自评报告框架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医院发展基本情况、绩效考核工作开展情况、医院在落实改革发展要求领域开展的工作情况等。尽量以客观数据、典型事例加以说明。

二、自评情况

医院逐条对照《指标体系》开展自评，阐述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

三、工作计划、困难与建议

至少包括医院下一步工作目标、重点工作任务；内部管理存在的问题与应对措施；绩效考核评价的相关建议与要求。

附件 2

2019 年上饶市城市公立医院绩效考核量化指标

量化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指标要求	考核办法
社会效益评价	4	患者满意度=评价满意的被调查患者人数/回答有效的接受调查患者总人数×100%（包括挂号体验、医患沟通、医务人员回应性、隐私保护、环境与标识等方面）	满意度≥90%	符合要求得 4 分，不符合要求的，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4 分。
	2	职工满意度=评价满意的人数/回答有效的接受调查的职工总人数×100%（包括工作环境、机构管理、培训机会、职称晋升、发展前景等）	满意度≥90%	按照行政 10%、临床 80%、后勤 10%的比例，抽取全院在岗职工总数的 2—10%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符合要求得 2 分，不符合要求的，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0.4 分。
	3	承担公共卫生任务、突发事件医疗救治、对口支援、援外、重大赛事活动医疗保障等任务（定性）、政府指定的疾病监测、登记、报告和处置、以及慢性病综合防治等公共卫生工作	完成率 100%	按质按量完成的得 3 分。有人参加援外、援疆的，每人每次加 0.5 分。积极参加精准扶贫工作，受到上级部门表彰的，一次加 0.5 分。

				以同级同类医院医保目录外药品占比为参照值，指标值≤参照值，即得满分，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
4. 医保目录外费用占比 (%)	3	医保目录外药品费用/药品收入×100%	小于10%	以同级同类医院医保目录外卫生材料占比为参照值，指标值≤参照值，即得满分，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
5. 医保目录外卫生材料占比 (%)	3	医保目录外卫生材料费用/卫生材料收入×100%	小于10%	城镇职工、城乡居民符合要求各得1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3分。
6. 实际报销比例	2	提高医保支付比例	达到医保协议内容要求的目标。	符合要求的得2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3分。
7. 百人门诊住院率	2	控制不合理诊疗行为	达到医保协议内容要求的目标。	
8. III、IV类手术比例	2	III、IV类手术比例=III、IV类手术人次数/住院手术人次数×100%	综合医院III、IV类手术（江西省疾病编码）比例较上年度有增加。	符合要求的得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3分。
9. 双向转诊人次	2	高血压、糖尿病双向转诊人次比例	高血压、糖尿病双向转诊人次比上年增加。	符合要求的，得2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2分。
社会效益评价				

<p>医疗服务提供</p>	<p>10. 临床路径管理</p>	<p>3</p>	<p>列入临床路径管理的专业和病种数量</p>	<p>实施的病例数占医院出院病例数的30%。</p>	<p>符合要求得3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p>
	<p>11. 大型设备检查阳性率</p>	<p>3</p>	<p>检查阳性人次/检查总人次*100% (CT\磁共振等)</p>	<p>阳性率大于60%</p>	<p>达到得满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4分。</p>
	<p>12. 点评处方占处方总数的比例</p>	<p>3</p>	<p>点评处方数/处方总数×100%</p>	<p>较上年升高</p>	<p>达到得满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4分。</p>
	<p>13. 门诊患者基本药物处方占比</p>	<p>3</p>	<p>门诊使用基本药物人次/同期门诊诊疗总人次×100%</p>	<p>较上年升高</p>	<p>达到得满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4分。</p>
	<p>14. 住院患者基本药物使用率</p>	<p>3</p>	<p>出院患者使用基本药物总人次/同期出院总人次×100%</p>	<p>较上年升高</p>	<p>达到得满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4分。</p>
	<p>15. 基本药物采购金额占比</p>	<p>3</p>	<p>基本药物采购金额/药品采购总金额</p>	<p>不低于30%</p>	<p>以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为准，符合要求得分。低于30%，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5分。</p>
	<p>16. 抗菌药物使用强度 (DDDs)</p>	<p>3</p>	<p>本年度住院患者抗菌药物消耗量(累计DDD数)/同期收治患者人天数(出院患者人次×出院患者平均住院天数)</p>	<p>三级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使用强度≤40DDDs, 精神病院使用强度≤5DDDs</p>	<p>符合要求得3分。每超过1DDDs扣0.5分。</p>

医疗服务提供	17. 医院安全	3	<p>1. 当年无较大医疗纠纷案例；</p> <p>2. 当年无二级以上责任医疗事故；</p> <p>3. 对医疗纠纷和责任事故及时处理。</p>	无责任医疗事故及较大医疗纠纷	<p>1、医疗事故赔偿金额10万元以上医疗纠纷案例，扣1分。</p> <p>2、是否发生二级及以上负主要责任医疗事故，扣1分。</p> <p>3、未对发生医疗事故赔偿10万元以上的医疗纠纷和二级及以上负主要责任医疗事故进行分析及对当事人进行约谈、通报、处理，无扣1分。</p>
18. 人才培养	4	4	<p>1. 医院有人才培养规划和年度计划，重点做好高层次人才、学科带头人和优秀学术带头人培养，医院人才结构合理；卫生技术人员占医院工作人员的比例≥85%。有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各项措施并落实。</p> <p>2. 有医院继续医学教育和人才培养经费，培训经费占医疗总收入比例较上一年度提高，继续医学教育合格率达95%以上。</p>	完成率≥95%	<p>查阅市卫健委和医院文件资料、符合要求的，每项得2分，合格率以江西省继续医学教育管理系统数据为准，不符合要求，该项不得分。</p> <p>加分项：独立承办国家级医学继续教育项目每次另加0.5分，累计不超过2分。</p>
可持续发展	19. 重点学科建设	6	<p>1. 制定医院学科建设计划，确定本年度重点学科单位，积极申报省领先学科、省市共建学科、市级重点学科。</p> <p>2. 获得领先学科称号或建设计划项目；获得省市共建学科称号或建设计划项目，获得市级重点学科称号或建设计划项目。</p> <p>3. 省领先学科、省市共建学科、市级重点学科建设计划项目年度执行情况检查良好。</p> <p>4. 落实科技兴医经费投入。</p>	<p>1、有学科建设规划和经费投入；</p> <p>2、有领先学科建设计划或省市共建学科建设计划。</p>	<p>1. 有中长期学科发展规划、确定年度目标，推进有效果、年终有评估(完成90%以上)，得1分。</p> <p>2. 学科建设：(1)获得当年领先学科建设项目或学科建设项目通过得分3分；(2)获得当年省市共建学科建设项目或学科建设项目通过得分1分；(3)获得当年省市级重点学科称号的得1分/个，在省市级重点学科建设周期的得0.5分/个，申报市级重点学科得分0.3分/个；(4)累计不超过4分。</p> <p>3. 科教科研经费达单位纯收入的5%，使用规范，得1分。</p> <p>加分项：新增1个省级领先学科另加3分；创建1个省级医学临床研究中心另加2分。</p>

可持续发展	20. 科研项目	7	<p>1、 科研课题立项、鉴定和奖励</p> <p>2、 论文发表</p> <p>3、 新技术、新项目引进、应用</p>	<p>1. 有科研计划和奖励经费。</p> <p>2. 有科研课题和学术论文。</p> <p>3. 有新技术、新项目应用。</p>	<p>1. 年初有科研计划、有科研奖励机制，完成周期内应结题数\geq80%，得1分。</p> <p>2. 科研课题：（1）立项：国家级3分/个，省部级2分/个，市厅级0.2分/个；（2）鉴定：国内领先3分/个，国内先进或省内领先2.5分/个，省内先进2分/个；（3）累计不超过3分。</p> <p>3. 论文发表：（1）SCI论文2分/篇，中文核心期刊（CSCD、北大图书馆）论文1分/篇；新技术、新项目引进获奖0.5分/个；（3）累计不超过3分。</p> <p>加分项：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每项另加2分；独立承担或牵头承担省级、国家级科研项目并取得成果的每项分别另加1分、2分。市科技局及以上立项或鉴定课题，综合医院每13个市级以上科研课题加1分，专科医院每2个加1分，此项最高不超过4分。</p>
-------	----------	---	--	---	--

综合管理	21. 管理费用率	3	管理费用/医疗支出+管理费用+其他支出)	持平或下降	以财务报表数据为准,符合要求得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2. 资产负债率	3	负债合计/同期资产合计×100%	持平或下降	以财务报表数据为准,符合要求得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23. 平均住院天数	3	平均住院天数=出院者占用总床日/出院人数	不高于上年度水平	符合要求得3分,每上升0.1天扣0.4分
	24. 病床使用率	3	病床使用率=实际占用总床日/实际开放总床日×100%	≥90%	符合要求得3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4分。
	25. 药品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3	(药品收入/医疗收入) ×100%	药占比≤30%	药占比≤30%得满分;药占比大于30%,如每指数药品费用单价偏离率为零或负数,得满分;药占比大于30%,且每指数药品费用单价偏离率为正数,则药占比每高1个百分点,减0.5分,减完为止。
	26. 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3	检查和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重=(检查收入+化验收入)/医疗收入×100%	占比较上年下降	符合要求得3分。不符合要求的,每高于上年1个百分点扣0.5分。
	27. 百元医疗收入(扣除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	3	百元医疗收入(扣除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卫生材料费/医疗收入(扣除药品收入)×100%	各级各类医院≤20元。	符合要求得3分,不符合要求,每增加1元扣0.3分。
	28.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	3	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医疗收入-药品收入-卫生材料收入-检查收入-化验收入)/医疗收入×100%	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达35%以上。	符合要求得3分,不符合要求,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2分。

党的 领导 与 建设	29. 党建工作	5	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	<p>1、全面贯彻执行方针改路筹推进政革发德医风作；</p> <p>2、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p> <p>3、抓好党支部思想工作，选配好党员教育，严格党内各项制落度。</p>	<p>1. 定期召开党委（党总支、党支部）；讨论“三利重”和涉事项，群众切身利益的相关事项，会议记录完整。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按期开展支部换届改选，支部书记配备齐全，每年开展一次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p> <p>3. 党员发展、管理、教育、评议开展有序，记录完整。党费缴纳及时足额。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p>
30. 医德医风和反腐倡廉	4	医德医风和反腐倡廉制度落实	<p>切实增强主体责任，把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纳入目标管理和干部选拔任用考核评价体系，强化监督检查，把医德医风建设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条件，严把入口关，防止带病提拔。</p> <p>加强医德医风教育，开展形式多样的医德医风教育活动，提高医务人员职业道德水平。加强医德医风考核评价，将医德医风考核评价结果作为医务人员评优评先、职称晋升、岗位聘任的重要依据。</p> <p>强化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医德医风监督检查机制，加大对医德医风问题的查处力度，严肃追究责任。</p>	<p>政风廉政建设领导责任制，健全完善政风廉政建设领导责任制，明确各级领导干部在政风廉政建设中的职责，层层签订责任书，确保政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p> <p>加强政风廉政教育，开展形式多样的政风廉政教育活动，提高领导干部的政风廉政意识。加强政风廉政考核评价，将政风廉政考核评价结果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p> <p>强化监督检查，建立健全政风廉政监督检查机制，加大对政风廉政问题的查处力度，严肃追究责任。</p> <p>政风廉政建设领导责任制，健全完善政风廉政建设领导责任制，明确各级领导干部在政风廉政建设中的职责，层层签订责任书，确保政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p>	

党的 领导 与 建设	31. 依法依规执业	3	医院不良执业行为发生的数量；医院不良执业指医疗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等医疗活动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制度和诊疗常规等规范的行为。	根据市卫健委关于医疗机构年度不良执业行为管理检查情况。	查阅市卫健委相关通报文件。考核年度内记1-3分的不扣分，记3-10分的扣1分，记11-20分的，每增加1分的扣0.1分，记20分以上的不得分。
---------------------	------------	---	---	-----------------------------	---

备注：加分总额不能超过5分。

